

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文件

苏教科院科〔2019〕8号

关于举办 2019 年全省中小学“师陶杯” 教育科研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科院（所、室、中心）：

为展示全省中小学教育科研成果，促进群众性教育科研工作，提升广大教师教育科研素养。经研究，决定组织 2019 年江苏省中小学“师陶杯”教育科研论文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

全省在职中小学教师、教育行政管理人员和教育科研工作者。

二、论文选题

以教育现代化背景下的学校文化建设为主题，可以从学校的物质文化、精神文化或制度文化等方面展开论述，或围绕教育教学过程中的关键要素（如课程、学科、课堂文化等方面）切入，也可结合本校教育现代化建设的实践自选主题。

三、参评要求

1.申报。由你市评审推荐参评论文。推荐篇数为全市中小学专任教师总数的 0.3%（各设区市教师数截止 2018 年底，数据来源于省教育厅师资处“江苏省中小学教职工信息管理系统”，篇数详见附件 1）。申报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15 日。论文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

2.体裁。参评论文的形式可以是教育基本理论探讨与宏观教育分析，也可以是个案研究、教育随笔、教育活动案例等，但都必须符合学术规范。论文要注重研究，切忌泛泛而谈；严禁抄袭，一旦发现取消参评资格，并通报全省。往年已参加“师陶杯”评选并获奖的论文不得再次参评。已经公开发表的论文不得参评。

3.格式。参评论文的电子档文件名需统一，格式为：“2019 师陶杯 XX 市 XX（选择填写‘小学’‘初中’或‘高中’）参赛论文”，电子文档正文中请一律隐去个人信息（个人信息请提供给各设区市有关负责人，由其统一填写在《参评论文明细表》上）。正文前要有“摘要”（200 字以内）和“关键词”（3-5 个）。引文要准确无误，注释统一用脚注，每页编号，按通用学术规范格式编写。文章格式设置为：标题三号宋体加粗，一级标题四号宋体加粗，正文五号宋体、行距固定值 20 磅。论文篇幅在 5000 字左右。

四、组织申报

1.请你们做好本地参评论文的初评工作，并按照《参评名额

分配表》（附件 1）指定的数量推荐参加终评的论文。

2.请你们按照《参评论文明细表》（附件 2）有关要求填写好参评论文的详细信息，连同申报的论文电子档于 6 月 15 日前统一报送至我院基础教育研究所邮箱（3139637125@qq.com），报送材料请放在一个压缩包内，文件名格式统一为：“XX 市 2019 年师陶杯报送材料”。

五、评选办法

1.评选工作由我院成立专门的评选委员会负责，确保评选工作的权威性与规范性。

2.我院组织专家进行评选，最终由评选委员会审定。本次评选设特等奖、一、二等奖若干。

3. 获奖结果将在省教科院网站上公布。

其他未尽事宜请登陆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网站（<http://www.jsies.cn/>）查询。联系人：朱亮，025 - 83758291,13913922512；沈世红，025-83758295。

附件：1.参评名额分配表

2.参评论文明细表

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2019 年 3 月 25 日

附件 1

参评名额分配表

大市	教师数量（人）	参加名额（篇）
南京市	72230	217
无锡市	56897	171
徐州市	88880	267
常州市	40765	122
苏州市	86171	259
南通市	57439	172
连云港市	54318	163
淮安市	47489	142
盐城市	62082	186
扬州市	37216	112
镇江市	25669	77
泰州市	39461	118
宿迁市	52800	158
总计	721417	2164

附件 2

参评论文明细表

市

文档 名称	作者 姓名	作者 单位	学段	学科	联系电话	论文标题	近 5 年内省（市）优质 课或教学基本功大赛 获奖（详细注明获奖时 间、级别、奖项）

抄送：省教育厅、各市教育局。

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院长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25 日印发
